

滙豐銀行一般保險網上平台 即時享有 75 折

滙豐銀行商業客戶透過滙豐網上平台購買特選一般保險產品(“適用產品”)，即享首年保費 75 折優惠。優惠詳情請參閱條款及細則。(“推廣優惠”)

條款及細則

1. 安盛保險香港有限公司(“AXA 安盛”)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將會在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間(“推廣期”)提供是次活動之優惠。推廣期包括首尾兩天。
2. 滙豐銀行商業客戶只要在推廣期內完成適用產品的網上投保申請手續，便能享有 75 折推廣優惠。
3. 於申請時，網上系統將即時計算折扣金額，客戶只需透過信用卡或支票方式支付折扣後的首年保費。完成網上申請亦需符合以下付款條件
 - 若客戶選擇以信用卡方式付款，付款交易需於申請時一併完成；(注意：若非透過商務「網上理財」途徑申請，客戶需以滙豐公司信用卡付款)
 - 若客戶選擇以支票方式付款，客戶於網上申請完成後 7 個工作天內，把相關支票郵寄到 AXA 安盛指定的地址。(注意：此付款方式只適用於透過商務「網上理財」途徑申請之客戶)
4. 適用產品包括：
 - (1) 商業快易保
 - (2) 辦公室萬全保
 - (3) 零售萬全保

若客戶選購以上任何適用產品，並同時申請公幹萬全保，亦可享有 75 折推廣優惠。

推廣折扣並不適用於每張中國醫療卡須繳付之港幣三百元附加保費。

5. AXA 安盛及滙豐將因應保單持有人及/或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保留接受或拒絕任何申請的權利。
6. AXA 安盛及滙豐保留於任何情況下更改本條款及細則的權利 (部份或全部)。
7. 本推廣優惠不可轉讓或兌換現金。
8. 除了有關保單持有人，AXA 安盛及滙豐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或實體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9. 若因此推廣優惠而產生任何爭議，AXA 安盛及滙豐保留最終決定權。
10. 本條款及細則受現行的監管條例約束。
1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之法律詮釋。
12. 是次推廣活動之資料及/或本條款及細則的中文譯本與英文本意如有不合或爭議之處，應以英文之版本為準。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法例第 41 章）註冊為 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 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與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